



外傭及僱主  
須知

# 避免非法工作 或調派



- 外傭只可**從事家務工作**，例如家庭雜務、煮食和照料家中老幼等。

- 外傭不可在休假時從事兼職工作。

**從事兼職工作的外傭及其僱主均會觸犯《入境條例》**，可被檢控。



- 外傭**不可在**合約訂明的僱主住址以外的地方**從事家務工作**。



# 《僱傭條例》 下的保障



外傭及僱主  
須知

外傭 **與本地僱員** 在香港勞工  
法例下享有 **相同的權益和  
保障**，例如：



- **法定假日**

- 每7天可享有 **1天休息日**



- **有薪年假**（7至14天，  
視乎年資）

- **遣散費或長期服務金**



- **產假及產假薪酬**



勞工處  
Labour Department

詳情請瀏覽：[www.fdh.labour.gov.hk](http://www.fdh.labour.gov.hk)



# 「留宿規定」及 合適的住宿地方



外傭及僱主  
須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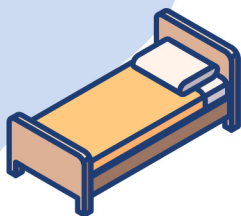


- 外傭須在合約訂明的 **僱主住址** 工作和 **居住**。

- 僱主須為外傭提供 **合適和有合理私隱的住宿地方**。



- 僱主 **不應** 安排外傭 **睡於擺放在走廊的臨時牀鋪**，或與異性成人/青少年同住一房間。



- 僱主須為外傭提供 **免費基本住宿設備**。





外傭及僱主  
須知

# 規定 最低工資



- 外傭現時的規定最低工資：  
**每月5,100元**。

- 僱主須向外傭提供 **免費膳食** 或 **每月不少於1,236元** 的膳食津貼。



- 僱主須在工資期屆滿後  
**7天內** 支付工資予外傭。

- 僱主短付或虛報外傭工資  
**可被檢控**。

